

倍絡宜 乳膏 0.5毫克/公克(可洛貝他索)

【敘述】

本品為腎上腺皮質醇的製劑，具有很強的抗炎和血管收縮作用，其抗發炎作用的機轉，不完全的確定，但可能包括下列之一或更多的作用：（1）穩定分解微粒的細胞膜，減少釋放組織有害的物質。（2）抑制毛細管的膨脹和通透性。（3）干擾過敏物質的合成、貯存。（4）壓抑白血球游走和吞噬作用。（5）抑制結締組織細胞的形成和膠原的貯存。（6）藉淋巴及血漿細胞而減少抗體的形成。

【主 成 分】每公克含有Clobetasol 17-propionate.....0.5毫克

【賦形劑】Chlorocresol、Arlacel 165、Span 60、Polysorbate 60、Kaochol 8685、Mineral Oil、Stearic acid、Dimethicone 100、Propylene Glycol、Purified Water

【作 用】

倍絡宜乳膏可用於牛皮癬（不包括廣泛性的斑狀牛皮癬）、頑強的濕癬、扁平苔癬、盤狀紅斑性狼瘡及其他對較溫和藥效之類固醇無理想反應的皮膚病變。

【適應症】牛皮癬、扁平苔癬、盤狀紅斑性狼瘡及濕疹。

【用法用量】

謹慎的取適量塗於患處，一日一至二次；情況若獲改善後應停止用藥。治療超過四週後若未再復發則應停止治療。重覆且短期的療程可用於控制病灶的惡化。對於較具抵抗力之患部(如肘部及膝部)牛皮癬厚斑，則可於必要時以PE膜覆蓋在塗敷藥物後的患部藉以增強作用；為此類患部獲得理想的改善，可覆蓋過夜，如有所改善後即以一般正常用法用量維持治療。

【副作用】

長期大量的使用於廣泛部位，可能會因足夠全身性吸收，而產生腎上腺皮質機能亢進的現象，此現象較易發生於嬰兒、孩童及封閉包紮(如嬰兒使用尿布)的情況。當成人劑量少於50公克時，其對HPA軸的抑制僅為暫時性，只要停止類固醇短期療法即可迅速恢復正常。長期及密集的使用強效性腎上腺皮質類固醇，可能會造成皮膚的局部萎縮性變化，如皮膚變薄、產生皺紋及表皮血管擴張，尤其是採用封閉包紮或患部為皮膚皺褶處時。曾有過因使用局部類固醇而產生色素沉著及多毛症的報告；少數例子發現使用腎上腺類固醇或於停藥後可能會引起病灶產生膿疱；當發現過敏現象時應立即停藥。

【禁忌症】

禁用於酒渣鼻、尋常性痤瘡、口周圍性皮膚炎、肛門及生殖器搔癢症、原發性皮膚濾過性病毒感染(如單純疱疹或水痘)及對本劑過敏者。倍絡宜乳膏不適用於治療由黴菌或細菌引起的原發性皮膚感染症，亦不適用於一歲以下幼兒的皮膚病，包括皮膚炎及尿布疹。盡可能避免長期持續治療，尤其是嬰兒及孩童，因為即使不用封閉包紮，亦可能會造成腎上腺抑制。使用本劑於孩童時，建議每週須複診，尤其採用封閉包紮。長期使用強效性局部腎上腺皮質類固醇後，通常臉部比身體其它部位較可能發生萎縮性變化，因此在治療牛皮癬、盤狀紅斑性狼瘡及嚴重的濕疹時，須加小心注意。塗敷本劑於眼皮時應小心避免讓藥物進入眼睛，以免可能會造成青光眼。局部類固醇治療牛皮癬時可能引發的危險性包括：反激性復發、產生抗藥性、廣泛的膿疱性牛皮癬，以及因皮膚屏障功能受損而引起的局部或全身性毒性，故須加小心注意。若患部發生感染或有任何廣泛性的感染時，應停止使用局部腎上腺皮質類固醇療法，而改服適當的全身性抗黴菌製劑。封閉的包紮會因其溫濕的情況，而促使產生細菌的感染，因此在包紮前應將皮膚清洗乾淨。懷孕的動物使用本劑會產生畸胎，此一發現與人類之關聯性尚未確立，但仍不應大量或長期的使用於孕婦。

【過 量】

極不可能有急性過量的情形，若慢性過量或濫用時，則可能引起腎上腺皮質機能亢進，此時應立即停止用藥。

【藥物注意事項】本藥品需保存在25℃以下。

【包 裝】1000公克以下鋁軟管裝、塑膠瓶裝。

本藥須由醫師處方使用。

衛署藥製字第 G-7690
044919 號。

【製 造 廠】



中生生技製藥股份有限公司淡水廠
CBC Biotechnological & Pharmaceutical Co., Ltd.
廠 址：251新北市淡水區埤島里行忠路120號
服務專線：0 2 - 8 6 3 1 0 0 1 8